

回族是回回民族的简称。

回族源于13世纪初，蒙古军队西征，中亚各族人及波斯人、阿拉伯人随之进入中国，逐渐融合成一个民族共同体，其风俗文化颇具特色。



回族：

大分散中的小聚居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同心县麻塔塔回族村 陈海汶摄

“大分散，小聚居”的分布格局

回族是我国人口较多的一个少数民族，总人口过千万，其分布特点表现为“大分散，小聚居”。

有学者将回族分布描述为不规则的“丁”字形或“衣”字形——黄河流域以北的宁夏回族自治区为主要聚居区，占全国回族总人口的1/5。以东、中、西划分，回族人口在西部地区最多，占总数的60.75%。其次是东部地区，中部地区最少。在56个民族中，回族人口分布离散度仅次于汉族和哈萨克族，是分布最广的民族之一。

“小聚居”体现在西北部的各回族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以及东部地区大运河沿线一带的以县、村、街道为中心聚居。回族还是我国56个民族中城市化程度最高的民族之一。全国有4个城市的行政建制中专设了回族区——洛阳瀍河回族区、郑州管城回族区、开封顺河回族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

回族先民东迁初期，同时使用阿拉伯语、波斯语和汉语。由于长期和汉族杂居，除保留一些阿拉伯语和波斯语的词汇外，逐渐习惯于汉语作为本民族的共同语言。明中叶，伴随经堂教育的兴起，出现了经堂语和小儿锦。当代回族通用汉语。

回族经营的传统商业有珠宝、香料、医药、饮食、屠宰、马贩、骆驼、羊皮筏子及其长途贩运。新中国成立前，北京市的珠宝业大约有70%是回族人经营的。饮食业是回族比较普遍的传统行业，俗语有：“回回两大行，小买卖宰牛羊”“回回两把刀，一把卖牛肉，一把卖切糕”“回回三大行，羊肉、馒头、贩卖粮”等。

明代是回族最终形成期

回族的族源可以追溯到唐代。据现有史料，唐高宗永徽二年（651年），阿拉伯和波斯的穆斯林商人陆续由海路来华，在广州、泉州、杭州、扬州及长安定居。他们建筑了中国最早的一批礼拜寺，不少人娶妻生子，世代定居，并建立公共墓地，被称为蕃客或土生蕃客，后被视为回回民族的先民。宋代东来的犹太人，后来也成为回族一部分。唐宋时期，蕃客聚居之地被称为蕃坊，设蕃长或都蕃长一人，由德高望重、财力雄厚的人担任，依据《古兰经》及圣训管理蕃坊的各项事务，封职由皇帝下诏。

元代是回族形成的准备时期。13世纪初叶，蒙古军队西征，将中亚西亚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族人以及波斯人、阿拉伯人编入探马赤军签发东来。探马赤军“上马则备战斗，下马则屯聚牧养”，集中在甘肃河西、宁夏、河南、山东、河北一带以及云南等地，后成为普通的农牧民。大批工匠、商人、学者、官吏、掌教等，散布在全国各地，建立清真寺，围寺而居，成为形成回族的主体人群。宋元时寓居今越南中南部的“占城回回”，中印半岛南部和南洋诸岛上属于马来人种的“昆仑回回”，接



日常生活

开斋节、古尔邦节和圣诞节。每年伊斯兰教历9月为斋月，每日东方发白前进食后封斋，日落后进食，白天不饮不食。斋戒期满即开斋节，拂晓起来，洗大净、沐浴净身，换上新衣服，到清真寺会礼。“古尔邦”一般在开斋节后70天举行。节前家家打扫卫生，炸油香、馓子、花花等。节日当天拂晓，沐浴净身、燃香，换上整洁的衣服赴清真寺参加会礼。结束后，还要举行一个隆重的宰牲典礼，所宰的肉一份自食，一份送亲友邻居，一份济贫施舍。伊斯兰教历3月12日是穆罕默德诞辰和逝世的纪念日，合称“圣纪”，俗称“圣会”。节日这天到清真寺诵经、赞圣、讲述穆罕默德的生平事迹，穆斯林还要做讨白（忏悔），仪式结束会餐。

日常生活中，履行念、礼、斋、课、朝等五功是信仰的基本功修。“念”就是男女老少都要学会念清真言。

“礼”即礼拜，主要包括日常的晨礼、晌礼、晡礼、昏礼、宵礼等五时拜，每周五主麻聚礼以及每年开斋节、古尔邦节两次大型的会礼。“斋”就是斋月斋戒。“课”也叫天课，属于“济贫税”，可以散给贫弱者、管理账务者、无力赎身者、不能还债者和无依无靠的人，也可用于修桥、办教育及其它慈善和公益事业。“朝”即朝觐，伊斯兰教规定凡是身体健康、经济条件许可，不论男女穆斯林，在一生中要去天房朝觐一次。除了五功以外，还要求子女要孝顺父母，夫妻要相互敬爱，回族同胞间互相宽忍，朋友间真诚相待等。

清真寺既是回族穆斯林沐浴洁身、进行宗教活动的场所，又是举办宗教教育、传播宗教常识、培养宗教职业者的讲坛和经堂，还是回族群众政治、经济、文化、生活以及公益事业的中心。

根据伊斯兰教的规定，回族禁食猪、马、驴、骡、狗和一切自死的动物、动物血，禁食一切形象丑恶的飞禽走兽。无论牛、羊、骆驼及鸡禽，均需经阿訇或做礼拜的人念安拉之名然后屠宰，否则不能食用。日常生活中，回族不抽烟、不饮酒，但特别喜欢饮茶和用茶待客。由于分散各地，形成了不同的饮茶习俗，北方回族地区有罐罐茶；云南回族中有烤茶；湖南回族中有擂茶。盖碗茶是西北回族的一种特殊嗜好。最有代表性的是“八宝盖碗茶”，即盖碗内泡有茶叶、冰糖、枸杞、核桃仁、芝麻、



乡村里的开斋节

受伊斯兰教信仰的维吾尔族及蒙古人等逐渐同化，一同成为回族的先民。元朝政府成立“回回哈的司”，掌管穆斯林的宗教事务和刑名、词讼诸事，使自治其徒。回回人对元朝的开国及其军事、政治、经济都有很大影响。据文献记载，回回人在政府中任职中书省左、右丞相，平章政事及参知政事等重要职务者多达320人。

明代仍有大量人群融入回族。如原籍为阿拉伯、波斯、西域突厥诸种和东南亚的“归附回回”，还有侨居的“寄住回回”。他们往往以“贡使”形式进入中国，贡事完毕不归母国，侨居或定居中国。

学术界认为明代是回回民族最终形成时期。元朝灭

TA说回族

总体来说，我们这个民族是不善于歌舞欢闹的，很多时候，甚至好像那种又歌又舞的生活和我们无关。

曾经参加过多民族朋友的聚会，酒酣耳热之际，维吾尔族朋友，藏族朋友，朝鲜族朋友，蒙古族朋友，开始且歌且舞，只有我们几个回族男女坐着观看。有人问，你们的民族歌舞呢，为什么不展现出来？

为此我做过思考，这和我们的民族性格有关。日常生活里，回族是一个很务实的民族，忙着种田做生意挣钱养家，同时要坚守每日的宗教礼拜，况且生活清苦，似乎真的没有什么兴致和精力再去歌舞。我们还是一个内敛、内向的民族，很多时候宁愿把一些悲伤和欢快压在心底，慢慢地消磨在日常生活里。

记忆里，我们庄的人，从来没有张狂地跳舞的。歌唱倒是有的，却是劳作之余解乏的时候，或者被命运压得喘不过气的时候，爬上山头，对着苍茫大地，吼一嗓子，排遣一下满腹忧伤。

如果有亲戚家的女子媳妇来了，夜里我们睡在一起，纠缠着她们要耍花儿。曾经有人唱得很好听，压得低低的声音，忧伤像水波一样在低处回旋，《山里的个野鸡娃》《上山高山望平川》《阿哥的肉》《吹骡子》等都是经典曲子。女人绝不会在人多处放声歌唱。也有那命运不好的女子，唱着唱着，将歌声和自己的身世遭遇联系到了一起，就开始哭，哀哀的歌声里掺杂着哭声，使得歌声更低沉婉转，如泣哭，如诉说，如深深地眷恋，像难以割舍的倾慕，像爱情和婚姻，像生活和命运。

小时候我在小姑娘家走亲戚，姑姑的婆婆坐在窑洞里的一口窑底下，一边收拾洋芋，一边为我漫花儿，我坐在窑口上面。她要我看着，要是有人来就赶紧告诉她。

这个干瘪枯瘦的妇女歌声却很清亮，像一勺子清水，缓缓地慢慢地往出流淌，流下去溅落在干燥滚烫的黄土尘埃里。我眼前似乎看到她年轻时的情景了，她也曾戴着青包头，穿着绣花鞋，骑在高高的大红马鞍上，在一颗一簇中做了新娘，她的满头黑发也曾乌黑明亮过，也曾别过花儿。那些鲜艳的年华呀，已经都找不到了，我只能从这清澈的花儿声里凭借想象去猜想。

后来姑父进来，揽了一背筐牛草出去了。婆婆意识到有人来了，不唱了，抱怨说人来了我怎么不告诉我。我这才醒悟自己严重失职了，都是沉浸在歌声里太投入呀。

30年后，姑姑的婆婆早就病逝。我再也想不起那天都唱了哪几首花儿。能想起来的，只有那口黑乎乎的窑洞，和淡淡的忧伤的花儿，它们像光亮，点燃起来的鲜活的想象之景还珍藏在心里，我舍不得忘却。

而男人漫花儿却必须是在广阔天地间，扯着嗓子大口大叫才有味儿。高高的山头上，某个犁地的男人跟着牲口走啊走，累了，汗湿透了脊背，心里烦忧，忽然就扯起了嗓子，一个高亢的声音冲上高高的天宇，又落下来，回旋在我们苍凉的山间。带着一个男人在某一刻难以抑制的全部情愫，那么忧伤，那么动人，那么让人痴迷，那么让人惊讶。你会惊诧这样粗狂的汉子，内心的褶皱里竟然会藏着这样柔软悲切的情感。

阿哥的肉，是歌中常常出现的一个词儿，那是男子对自己心里最爱女儿的称谓，赤裸裸，不加掩饰的爱慕就倾注在这样直接朴素的称呼里。不要说听那火辣辣的歌，就是把这称谓含在嘴里慢慢地咀嚼，也是会叫人脸红心跳的。

世上最动人最真挚最让人喜悦却又最让人无奈的，就是男女之情。相悦时候的欢快，蕴含在歌声里，爱而不得的失落和难堪，也渗透在花儿里。

如果要回回拿出属于自己的歌曲，恐怕只有花儿了。

且哭且歌话忧伤

马金莲（回族）



回族老人

红枣、桂圆、葡萄干(或苹果干)等。

因伊斯兰教尚白色，因此回族视白色为最洁净、最喜悦的颜色，在衣、冠颜色上以白、绿、黑色为主。回族妇女一般戴白圆帽，戴盖头(也叫搭盖头)，少女戴绿色，已婚妇女戴黑色，老年妇女戴白色。回族男子戴无檐小白帽，亦称“回回帽”或“礼拜帽”。清真寺里的阿訇、满拉和笃信宗教的回族老人则喜爱戴缠头。

根据宗教规定，回族婴儿诞生的当天或三天之内，必须请一位阿訇给婴儿举行命名礼，即起经名，也叫回回名。男孩到十二岁开始承担宗教义务，履行“天命”和“逊乃”的宗教功课。

各地回族婚礼形式多样。比较一致的程序是请媒人提亲、说色俩目(也叫定茶)、插花(也叫定亲)、迎娶、念尼卡哈、撒喜、闹洞房、摆针线、回门等。婚礼时，请阿訇给新郎新娘教海和宣读《古兰经》有关片断。

“花儿”与习武并重

西北地区的回族在长期的历史中发展出了丰富民间曲艺，比较著名的就是“花儿”和“宴席曲”。“花儿”又名“少年”，发源于回民聚集的临夏，后由甘肃发展到青海、新疆一带，这里的回民有手搭耳后、面对青山唱“花儿”的习惯。经过数百年的演变，曲调有100余种，已形成河州花儿、莲花山花儿、宁夏花儿、青海花儿等不同流派和风格。一般禁止在家里和村庄唱“花儿”，只能在野外唱。

宴席曲是西北地区回民在新婚宴席等喜庆场合演唱的曲调。有些回族青年举行婚礼时，特意邀请一些有名的唱把势前来祝贺助兴。有独唱，有对唱，有合唱，此起彼伏，增加了婚礼的喜庆气氛。

回族有习武之俗，许多清真寺设立习武场，有的阿訇本身就文武双全。有谚语说“南京到北京，查拳来自教门中”。回族武术历史上曾经被称为“昆仑派”，是我国四大武术流派之一。民间流行的查拳、回回十八肘、教门弹腿、八极拳、八门拳、心意六合拳、通备拳、马家拳、护手拳、穆斯林八卦太极拳、白猿通臂拳、双刀、大刀、阿里剑、伸缩剑、古兰剑、燕尾剑、鱼尾剑、河州棍、马家枪、沙家枪、环子锤等，均属回族的武术。其中回回十八肘、教门弹腿、查拳等曾作为国术列入民国时期军事训练项目中。

回族在历史上涌现过不少杰出的人物。元朝初期著名的政治家赛典赤·赡思丁任云南平章政事期间，注重农业生产，设立屯田区，倡修昆明河，广设驿站，兴办儒学，协调民族关系，对云南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作出积极贡献；明代的海瑞是中国历史上清官的典范、正义的象征，他一生居官清廉，刚直不阿，深得民众的尊敬与爱戴。著名航海家郑和，29年里率领庞大的船队，七下西洋，访问了亚洲、非洲等30多个国家和地区。这一空前壮举，促进了国际之间的经济文化的交流，表现了中国人民大无畏的英雄气概。

天文学家扎马鲁丁向元世祖撰进的《万年历》颁行全国，并建立观象台，制造浑天仪、斜纬仪、平纬仪、地球仪、方位仪、天球仪和观象仪等7种天文仪器，在中国天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元代著名的建筑学家亦黑迭儿丁是元大都宫阙和宫城的设计者和工程组织者，其设计奠定了其后整个北京城市建筑发展的基础。元代百科全书式的学者赡思丁不仅通经



对着天地唱花儿

学、文史，还钻研天文、地理、水利、算学等。明代著名思想家李贽认为宇宙以物质性的阴阳二气为基础，生出万事万物，具有朴素唯物主义因素。他强调社会平等，反对圣人凡人之分，反对封建教条和男尊女卑观念，在文学方面主张创作须抒发己见，反对复古摹拟。其富有战斗精神的反封建主义启蒙思想，影响了明末的社会思潮，在五四运动前后仍起着解放思想的积极作用。

当代史学家白寿彝和杨志功，翻译家和教育家马坚和纳忠，“中国交响乐之父”（音乐指挥家）李德伦，相声艺术家马三立，作家沙叶新、张承志、霍达，中国科学院院士张广学、蒋锡夔、刘广均，中国工程院院士王士雯、数学家展涛等，均在各自领域做出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材料来自《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中国少数民族》卷，张稚丹编辑整理。本版图片来自网络）

